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函

地址：708015臺南市建平九街1號
承辦人：王雪玲
電話：06-2982100#211
電子信箱：tnec03@cec.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選一字第1113150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150257A00_ATTCH2.odt)

主旨：檢送「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臺南市各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日程表」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選舉(及公民複決)承蒙貴校推薦人員擔任投開票所工作，協助本會辦理選務，特表謝忱。
- 二、旨揭選舉(及公民複決)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均須參加區公所辦理之「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請轉知貴校受遴選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之人員，依各區公所排定講習時間，準時參加講習。
- 三、貴校受遴選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之人員，如無法於區公所排定之日期參加講習，請逕向所轄區公所洽詢辦理更換場次事宜。

正本：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安南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安順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民德國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成功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臺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臺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崇明國民小學、

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德高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裕文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博愛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大同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永華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喜樹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志開實驗小學、臺南市南區龍崗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石門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實驗小學、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和順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順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長安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土城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佃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南興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顯宮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青草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鎮海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學東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開元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進學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成功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臺南市立第一幼兒園、臺南市立第二幼兒園、臺南市立第三幼兒園、臺南市立第四幼兒園、臺南市立第五幼兒園、臺南市立第六幼兒園、臺南市立小康幼兒園、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會第一組

